

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计划要求 如皋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计划(实用5篇)

光阴的迅速，一眨眼就过去了，成绩已属于过去，新一轮的工作即将来临，写好计划才不会让我们努力的时候迷失方向哦。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计划很难写？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最新的计划书范文，方便大家学习。

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计划要求篇一

“没想到以这种方式上榜，环境卫生真的马虎不得！”看到10月份公示的榜单，如皋市白蒲镇桥口村党总支书记张亚伟说，“看了别的村，才知道差距在哪，以后我要带着干部群众加油干，争取努力赶超！”

年初如皋市出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考核细则（试行）》，建立“四种榜单”工作制度，形成长效管护机制，充分发挥政协“有事好商量”协商议事平台作用，实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治”和“管”紧密结合，进一步激发各村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活动中比学赶超的热情。

如皋市人居办邀请纪检工作人员参与，每月初通过抽签形式决定当月考核顺序，采取“四不两直”方式，重点考核镇、村农户庭院环境整治（含废弃枯井）、家沟家塘（含农村河道）整治、镇区（含老镇区）环境整治、农村垃圾治理与垃圾分类、乱堆乱放、绿化管护、道路环境整治、农村“四无”和“三棚”整治等重点工作是否落地见效，对考核中发现的问题，通过拍照反馈的方式要求镇村定期销号。

如皋市农业农村局纪检监督人员不定期随机参与考核，以保证考核组按照考核标准进行考核，确保考核工作公正透明，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确保考核组更好履职。

“‘四种榜单’制度的建立，有效调动村居参与环境整治热情，推动整治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形成长效管护机制。”如皋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柳杰军说。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不仅为乡村带来美景，也带来了“钱”景。每逢周末和节假日，如皋市城北街道平园池村村民季海军就忙得不可开交。他用自家楼房开办的乡村民宿，一次可以接待20余人住宿、80余人餐饮。“如果没有好的村容村貌，我这儿的生意也好不起来。”季海军说。

平园池村通过一系列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实现了村容村貌的蝶变，更带来新的发展机遇——有人干起甲鱼、龙虾、乌鱼养殖，有人发展生态采摘……以“千亩藕池文化园”为核心的旅游产业链应运而生。去年，平园池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万元。旅游产业的蓬勃发展进一步带来了人气，振兴了村集体经济，也鼓起了老百姓的“钱袋子”。

平园池村的嬗变，是如皋市不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治理和美丽乡村建设的缩影。如城街道顾庄村把生态人文宜居和休闲观光旅游融为一体，让盆景里长出“摇钱树”；白蒲镇合兴村以人居环境整治“微提升”，助力优质稻米产业发展壮大……越来越多的美丽乡村催生出“美丽经济”。（纪飞 王建军 袁涌东）

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计划要求篇二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的部署，为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提升我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解决农民群众最关心、最现实、最急需解决的村庄环境卫生难题，结合我镇实际情况，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目标

在2022年5月底前实现全镇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辖区村

庄“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任务基本完成，全面达到干净整洁标准，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水平显著提升，文明村规民约普遍形成，长效管理机制逐步建立，村民清洁卫生意识普遍提高。

二、行动方式

采用帮扶整治、包片负责的方式，将全镇94条自然村分别由市镇领导干部、13个镇属机关单位负责人进行包片帮扶整治，包片领导干部要到包片村开展人居环境整治。

三、主要任务

按照“全民参与、因地制宜、分类推进、标本兼治”的原则，以农村垃圾清理、污水治理、村容村貌提升以及长效机制建立为重点，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卫生集中整治行动，全面提升人居环境质量，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支撑。

(三)开展禽畜圈养整治。规范村庄禽畜散养行为，引导群众做好圈养，做到人畜分离。严禁在村内圈养牛、羊、猪等畜类，鸡、鸭、鹅等禽类可在空地内进行圈养，有条件的可规划区域圈养。

(四)推进村容村貌提升。深入实施村庄绿化美化行动，鼓励村民种植花草树木、瓜果菜蔬进行庭院绿化，通过农村“四旁”（水旁、路旁、村旁、村旁）植树推进村庄绿化，充分利用荒地、废墟地、空宅基地、边角地等因地制宜打造小菜园、小果园、小花园、小公园等“四小园”生态板块，提升村庄空地复绿率。

四、实施步骤

第一阶段(5月1日-5月7日)。各村(社区)、各自然村成立人居

环境集中整治领导小组，对辖区内积存垃圾、黑臭水体、乱堆乱放、残垣断壁、杂草空地、旧危房、废弃畜栏、露天旱厕、非法商业广告牌等进行摸底登记，建立工作台账和任务清单，明确整改时限。召开代表动员会议，组织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宣传。对旧危房、违章建筑、商业广告牌等乱搭乱建物进行入户动员拆除，争取群众支持。每条自然村必须组织党员干部、村民代表和群众代表等热心群众不少于20人参与到人居环境整治当中，同时要求完成村内积存垃圾、巷道杂物、空地杂草等的清扫整治任务。

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计划要求篇三

强调：“要把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作为基层党组织一项重大而紧迫的任务来抓，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提高村级组织服务群众的能力。”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是实现乡村振兴的必由之路、巩固基层的重要基础和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的重要举措。结合**市工作实际，就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分析存在问题、提出对策建议。

一、制约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壮大的因素

近年来，在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下，大量的政策、项目和资金向农村倾斜，村级集体经济得到了长足的发展，但仍然存在一些制约因素。

一是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不平衡。

各级项目资金主要集中在建档立卡贫困村(重点贫困村)，发展了一批到村项目，这些村集体经济收入相对较高;还有一些圩范区的村和城区镇区的村，有大量的集体圩口和房产，通过对外承包出租，村集体经济收入也相对较高。但仍有许多集体资源不丰富，未享受较多项目资金扶持的村，这些村的集体经济收入就相对较低。

二是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质量不高。

目前大部分村级集体经济收入来源比较单一，经营性收入主要来源于扶持资金的入股分红、集体资产的出租承包金、田地的服务管理费。这些收入安全性相对较高，但收入较少，持续增长性不强，没有充分发挥出村级集体资源资产的潜力和效益。

三是村级懂经营的人才缺乏。

目前，各村均成立了村级集体经济组织，负责经营管理村级集体资产。但村级集体经济组织的成员主体还是村“两委”成员，这些人中，真正有时间精力，有能力水平去管理经营村级集体经济，使村级集体资源资产保值增值的少之又少。

二、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几点建议

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需要政策、项目和资金的扶持，需要体制机制的创新。对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几点建议：

一是强化基层党组织的引领作用。

坚持基层党组织特别是村级党组织在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中的主导作用，要充分发挥广大党员的聪明才智，建言献策，群策群力；要将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作为对村级党组织负责人考核的硬指标，奖优罚劣，让有为者有位。

二是加强人才的培养引进。

加强管理经营人才的培养引进，让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要吸收熟悉经济懂经营管理的人加入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并加大对他们的教育培训，提升他们的经营管理水平；要探索建立“职业经理人”制度，聘请专业的企业或经理人员管理村级集体资源资产，经理人员的待遇同资源资产增值收益挂钩，

充分调动经理人员的积极性。

三是鼓励村级之间抱团发展。

每个村集体资源资产各有特点，有的村通过土地增减挂或重大工程的实施，有千万级别的资金；有的村有丰富的待开发的自然资源。市镇两级党委政府应鼓励村级之间抱团发展，让有资源优势的村集体和有资金优势的村集体优势互补，强强联合，谋划实施发展项目；让资源资产优势不明显的村相互联合，积少成多，集中力量办大事，发挥规模优势。

四是加大对村级集体资金倾斜力度。

村级集体经济的发展壮大离不开资金的支持。各级政府要继续加大对村级集体经济扶持发展资金的投入力度，进一步扩大覆盖面；要积极开展“信用村”的创建，协调银行对那些信用良好的村集体提供无抵押的低息或无息贷款，解决村集体发展经济的资金需求。

五是探索资源变资产的新路径。

碳达峰，碳中和是近年来的热点，如何利用碳达峰碳中和来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发达地区已经进行了尝试。江浙部分地区的林场已经开始通过碳排放权交易所进行交易，将林场吸收的碳指标卖给需要的企业，真正将绿水青山变成了金山银山。桐城市农村特别是山区农村绿化率非常高，树木每年吸收的碳指标很多，各级党委政府要提前谋划，成立专班，认真研究碳交易的具体方法和市场运作情况，拓宽村级集体经济的收入来源。

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计划要求篇四

2022年以来，昌桥乡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农业农村重点工作要求，围绕打造泾县北大门和魅力昌桥的总目标，贯

彻中央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精神，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狠抓民生重点工作，持续深入开展各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全乡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活动，乡美丽办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国道和县道巡查5次，通报3次，交办整治任务30余项，河沟渠塘清淤40条约17公里，发动群众投工投劳935人，清理乱搭乱建68处共计1233平米，有效整治了道路沿线有碍观瞻的无功能建筑物，清除破旧广告牌237余块，开展入村宣传450余次，发放相关宣传单2000余份。清理农村生活垃圾743吨，同时清理农村生产废弃物32吨，村庄整治收到良好效果。

2022年我乡10个村共有改厕任务700户，于2022年5月26日-5月27日进行了招投标，截止6月10日已完成改厕392户，预计7月初完成全部改厕任务，后续将开展验收和审计工作。对2021年300户改厕进行了排查，发现3处问题，已安排整改完毕。

昌桥乡根据我乡实际，每个行政村选择了一到两个村民组进行全覆盖、高标准进行整治，树立整治典型，起到模范作用。目前已完成整治17个示范点，部分示范点达到美丽乡村标准，并实现了百姓参与、家禽圈养。

昌桥乡垃圾中转站于2022年5月24日收到省政府用地批复，6月4日收到测绘公司的勘界报告，6月7日到自然资源规划局办理土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6月9日到税务局办理耕地占用税的缴纳，正在等待土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

二、下一步打算

继续通过各种形式宣传乡村振兴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

树立百姓投工投劳的重点典型，鼓励村民主动参与到整治工作中来，实现共建共享，全民受益。

加大“五清一改”工作力度和在全乡的覆盖面，继续落实检查督查制度，落实各级责任，以交办整改的形式进一步开展整治工作，切实打造大美昌桥的宜居人居环境。

继续加快2021年省级美丽乡村华盘村的施工进度，力争在8月底完成所有建设内容，为年底省级验收做准备。加快市级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的招投标工作，安排施工方尽快进场，力争12月底完成泉水村和景山村市级美丽乡村建设任务。7月份完成本年度700户改厕工作。昌桥乡垃圾中转站预审和选址意见书办理完毕后，后续办理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尽快完成各项手续办理，争取早日进场施工。

继续全面开展2022年各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乡村振兴等相关建设任务，开展四个季度的村庄整治战役，以高标准完成以上工作，依靠群众、因地制宜、整合力量，努力打造生活宜居美丽乡村“昌桥样板”。

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计划要求篇五

按照上级关于打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决胜之战的工作要求，为构建桃矿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常治长效机制，实现社区环境卫生长治久洁，结合我街道实际，特制定本实施计划。

一、基本原则

一是政府主导、分工负责。

按照市文件要求，构建以“街道为主体，社区抓落实”的联动机制和“规划城建环保站牵头协调，各职能站所分工协作”的协作机制，形成上下联动，高效有力，共同推进的工作局面。

二是居民为主体，社会参与。

社区书记为各社区人居环境整治第一责任人，要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社区居民主体作用，坚持依靠居民、发动居民，充分调动居民参与人居环境整治的积极性。

鼓励社会资本、社会各界和知名人士共同参与人居环境整治，建成多方共建、共管、共享的工作机制。

三是注重长效，健全机制。

各单位和站所负责本区域内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落实环境卫生整治责任人、整治内容、考核内容等制度，同时实行环境卫生登记制度，深化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和日登记的长效管理机制。

通过全面落实队伍机制、责任机制、督导考核机制，打造亮点社区和先进党小组负责片区。

四是教育引导，树立新风。

坚持环境整治与转变观念相结合，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引导社区居民转变生产生活观念，改变不良生活习惯，倡导健康生活方式。

推行垃圾分类，倡导文明新风，发挥居民管理、维护、主动监督的积极作用，引导居民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让爱护环境、保护环境成为居民的自觉行为。

二、目标任务

总体目标：通过开展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建立环境综合整治长效管理机制，不断提高居民卫生意识、文明素质和生活质量，努力实现环境整洁、容貌美观、生态良好、民风文明的

目标，为创建省级文明单位提供坚强保障。

1、推行垃圾分类。

在街道、社区设置干湿垃圾分类投放设施点（分可回收垃圾、有害垃圾、餐饮垃圾投放设施）和大件垃圾设置投放点（含装修垃圾）。

由居民分类投放、环卫分类收集，将湿垃圾集中到小区设置的集置点，将干垃圾集中到公共垃圾站，将可回收垃圾（含大件垃圾、园林绿化垃圾、建筑垃圾、装修垃圾等）集中到临时堆放点统一处理。

实现街头巷尾干净通畅，交通沿线周边无垃圾的目标。

2、开展污水治理。

对重点河段（小港河）、沟渠进行治理，彻底清理漂浮物、堤岸杂草杂物和生产生活垃圾，确保无丢弃的病死畜禽、无生产生活垃圾废弃物，引导居民规范排放生产生活污水。

规范居民养殖行为，庭院小型畜禽养殖圈养率达100%，病死畜禽必须无害化处理。

3、筹措保洁费用。

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的意见》（发改价格规[2018]943号）文件精神，在目前管理模式上，各居委会成立环境卫生理事会，理事会按户48元/年的标准收取卫生费（与水费伴收）；企、事业单位根据人员数量、垃圾量大小、垃圾类别等因素，“差别化”制定付费标准；同时，社区要广泛发动居民筹资筹劳和知名人士捐资捐助。

要做到专款专用，定期公布收支情况，并将此项工作纳入对两个社区和联点站所办的年度评先评优考核内容。

4、抓好规划管理。

拆除违建房（违规搭棚）、危险房、零散房，分类整治“偏杂屋”。

对影响社区规划实施的拆除到位。

影响社容社貌的修缮到位，居民自愿改建的由居民自行出资，按照个人申报、居委会初审、办事处研究确定的程序，由规划建设环保站统一规范、统一风格、限定面积后改建到位。

5、推进移风易俗。

继续开展移风易俗行动，完善居民公约，提倡“婚事新办、丧事简办、余事不办”，积极开展“文明家庭”等系列创建活动。

充分发挥居民红白理事会的作用，实行红白喜事报告制度，丧事一律在殡仪馆办理并严格执行火葬制度，所有红白喜事严禁搭台唱戏，坚决落实全域禁炮禁塑各项规定。

6、创建省级文明单位。

按照《湖南省“千村美丽、万村整治”工程实施计划》文件精神，全面深入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努力打造“布局美、产业美、环境美、生活美、风尚美”的工矿特色新桃矿，并争创省级文明单位。

三、整治重点和考核内容

1、社区中心主干道。

责任单位：规划建设环保站。